

2012 年度第一季度報告

China LotSynergy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6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業績(未經審核)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華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或「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154,787	111,619
提供設備及服務成本	3	(28,664)	(19,967)
毛利		126,123	91,65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162	12,216
一般及行政費用		(42,840)	(32,965)
購股權費用		(426)	(902)
經營溢利	5	85,019	70,001
財務成本 — 可換股票據推算			
利息開支		(1,765)	(5,116)
財務成本 — 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2,997)	(301)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虧損		(718)	(3,299)
除所得稅前溢利		79,539	61,285
所得稅	6	(16,039)	(12,826)
期內溢利		63,500	48,459
溢利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22,677	19,532
非控股權益		40,823	28,927
		63,500	48,4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之每股盈利			
— 基本	7	0.31 港仙	0.26 港仙
— 攤薄	7	0.30 港仙	0.26 港仙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損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63,500	48,459
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1,877)	(8,664)
貨幣匯兌差額	129	493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扣除稅項	(1,748)	(8,17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61,752</u>	<u>40,288</u>
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20,929	11,361
非控股權益	<u>40,823</u>	<u>28,927</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61,752</u>	<u>40,288</u>

附註：

1. 編製基準和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要求而編製。

編製本業績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準則、修訂及詮釋。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本集團是中國公益彩票行業系統、終端設備、遊戲產品、市場運營的技術提供商與服務商。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涵蓋視頻彩票、電腦彩票與快開型彩票，以及新媒體彩票等各個領域。本集團期內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提供彩票終端設備及彩票銷售渠道之收入	142,685	101,230
銷售設備之收入	929	9,565
提供顧問及手機互聯網增值服務之收入	11,173	824
	<u>154,787</u>	<u>111,619</u>



3. 提供設備及服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彩票終端設備之折舊	6,872	8,232
營業稅	8,379	5,631
存貨成本確認為費用	343	4,460
其他銷售及服務成本	13,070	1,644
	<u>28,664</u>	<u>19,967</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入帳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11,510
按公平值入帳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	1,206	—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956	706
	<u>2,162</u>	<u>12,216</u>

5. 經營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		
員工成本(不包括購股權費用)	22,291	16,249
無形資產攤銷	1,632	1,632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028	2,154
	<u>24,951</u>	<u>20,035</u>

6.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稅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16,546	14,090
遞延稅		
— 產生及回撥暫時性差異	(507)	(1,264)
	<u>16,039</u>	<u>12,826</u>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一年：無)。

7.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u>22,677</u>	<u>19,532</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7,411,964,000</u>	<u>7,403,784,000</u>
每股基本盈利	<u>0.31 港仙</u>	<u>0.26 港仙</u>



7.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因假設已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調整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u>22,677</u>	<u>19,532</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7,411,964,000	7,403,784,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	5,931,442
— 或然代價股份	<u>70,972,666</u>	<u>13,958,051</u>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482,936,666</u>	<u>7,423,673,493</u>
每股攤薄盈利	<u>0.30 港仙</u>	<u>0.26 港仙</u>

由於可換股票據之兌換將增加每股盈利，故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假設可換股票據獲兌換。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假設購股權獲行使，由於購股權之行使將增加每股盈利。

8. 股本

	未經審核	
	法定普通股	
	股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16,000,000,000</u>	<u>40,000</u>
	未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7,411,964,000</u>	<u>18,53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是中國公益彩票行業彩票系統、終端設備、遊戲產品、市場運營的技術提供商與服務商，業務涵蓋視頻彩票、電腦彩票與快開型彩票，以及新媒體彩票等各個領域。通過穩健務實的技术積累和專業有效的運營管理，本集團在中國公益彩票行業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建立了優秀的企業品牌，具備了可持續發展的綜合實力。

中國彩票市場

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中國彩票業繼續表現亮麗，整體銷量保持強勁增長，總銷量達人民幣602.5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30.1%。

業務回顧與展望

在挑戰和機遇並存的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在第一個季度既保持了在各個傳統彩票業務板塊的健康增長，也加大了在新媒體彩票業務板塊的拓展力度和競爭優勢，使業務佈局更顯完善。

視頻彩票業務

中福在線/VLT

視頻彩票「中福在線/VLT」蟬聯中國公益彩票業的明星票種。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中福在線/VLT」繼續保持快速增長，銷售廳總數超過860家，遍佈全國28個省和直轄市，聯機銷售終端機總數超過20,000台，一季度銷售達到人民幣48.2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30.2%；單機日均銷量也比去年同期增長25%，達到近人民幣2,900元的歷史最高水準。該票種已經成為中國福利彩票快速發展的重要動力。

二零一一年「中福在線/VLT」銷量比二零一零年增長超過80%，成為增速最快的票種。這得益於該票種的吸引力強，得益於終端機的增長快速，得益於中福彩中心和省級福彩中心深入細緻的工作和正面的市場宣傳。邁入二零一二年，「中福在線/VLT」的吸引力依然強且持續，各省都把該票種作為工作的重點。本集團開發的新一代投注終端機即第三代投注終端機，經過兩個季度在天津、河北等地試點投放非常成功。本集團已經做好了採購、生產、運輸等環節的細緻準備，隨時可以交付第三代終端機用於開設新廳和替換部份到期的一代終端機。「中福在線/VLT」終端機數量將進一步增長，從而進一步擴大其銷量。據此，本集團相信「中福在線/VLT」作為中國彩票業唯一的視頻彩票，必將以自身的獨特性、新一代終端機鋪機數量的強勁增長，以及更趣味更互動的新遊戲帶來的強勁推動力保持高速增長。日前，本集團已收到3,000台新一代終端機的訂單，於近期安排生產，並陸續投放市場。

電腦票業務 (包括快開型彩票)

電腦票業務

本集團在傳統電腦票領域繼續發揮優勢，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中國福利彩票電腦票總銷售達人民幣254.5億元，其中公司所服務的客戶福彩第一大省廣東省電腦票銷售比去年同期大幅增長37%。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在廣東省電腦票市場的終端機投放數量以進一步提升銷售增長。本集團持續在投注終端設備、彩票掃描儀及閱讀器等部件產品上保持全國領先優勢。憑藉在終端機產品及其系統的先進技術與創新能力，以及獨有的知識產權和產品優勢，本集團將積極爭取獲得廣東省以外的新的合約，為更多的省份提供優質的服務。另外，本集團亦有望於不久的將來為各省提供體彩整機終端及服務。在拓展海外市場方面，本集團已參與越南彩票項目合作，並已提供銷售終端，即將投放市場；並有可能與潛在合作方攜手共同開拓東南亞其他市場。



快開型彩票業務(開樂彩/KENO)

今年第一季度全國「開樂彩/KENO」銷售額比去年同期增長約42%。於回顧期內，作為福彩唯一全國性快開型票種的「開樂彩/KENO」在目前50%返獎率的情況下，且面臨各省快開型遊戲的競爭，依然保持了平穩快速的增長，說明「開樂彩/KENO」通過幾年的試發行，已經展現了其獨特魅力。「開樂彩/KENO」已經被列為中國福利彩票「十二五」規劃重點發展的票種，並和電腦票、即開票、「中福在線/VLT」共同成為中國福利彩票四大票種。本集團除了繼續大力推動「開樂彩/KENO」返獎率的提高之外，亦將不斷採取其他積極措施以支持此全國性票種之健康持續發展。

新媒體彩票業務

電話彩票及互聯網服務

二零一二年三月，隨著《彩票管理條例實施細則》的實施，彩票發行機構對彩票業務進行規範和調整。本集團積極配合彩票機構的工作，與合作夥伴繼續深入合作，穩步發展電話彩票業務。第一季度，華彩電話彩票業務快速增長，其銷量比去年同期增長360%。

第一季度，本集團持續在產品、技術和運營三個層面對用戶需求進行深度挖掘。華彩新版本手機彩票用戶端在全部主流應用商店上線以來，獲得了用戶和合作夥伴的廣泛好評，客戶端下載量和銷量持續提升。在金融機構合作方面，與招商銀行、交通銀行、中國銀聯等在手機客戶端領域持續合作，業務大幅增長；電信運營商方面，繼續與中國移動、中國聯通、中國電信三大運營商緊密合作，不斷優化產品和方案，為廣大手機用戶提供彩票資訊等服務。

在互聯網服務領域，第一季度對互聯網服務平台進行了系統升級，對數據圖表、專家資訊、定制點播等特色增值業務進行優化，並陸續將此服務延伸至各合作夥伴項目中。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積極配合彩票機構的統籌規劃，保持並加深與合作夥伴的合作，大力推廣手機彩票客戶端等產品，持續優化互聯網服務平台，在新媒體彩票市場保持領先地位。

新型彩票業務

第一季度，本集團在新型彩票業務領域上繼續取得可喜的進展。各級彩票機構正在針對新型彩票業務進行規範化管理。在新的發展機遇下，相關業務拓展工作正在緊鑼密鼓地進行，為早日運營做好全面準備。

在技術方面，本集團精益求精，不斷完善功能、提升性能，屆時將交付給客戶最安全可靠的系統；在產品方面，繼續拓展創新，目標打造最佳客戶體驗的新型彩票平台和最具市場影響力的新型彩票遊戲。

結語

於今年一月份頒佈、三月一日起施行的《彩票管理條例實施細則》，進一步細化了《彩票管理條例》的各項規定，是中國彩票法制化建設和規範化管理的一個重要里程碑。這對加強彩票市場管理、規範運行、維護秩序、支持公益等方面具有重要意義；也為中國公益彩票朝著實體與新媒體渠道融合的革新發展、彩民結構的優化等，奠定了穩固的基礎。本集團秉持「專注、務實、創新」的核心價值觀，以自身卓越的業務能力及技術實力，全力配合各級彩票機構，為中國公益彩票業實現下一個騰飛貢獻一份力，並努力為股東創造優異的長期回報。

財務表現回顧

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本集團共錄得營業收入約港幣 1.548 億元（二零一一年第一季度：約港幣 1.116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 39%。由於 VLT 及電腦彩票業務的銷售持續增長，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 2,270 萬元，去年同期則約為港幣 1,950 萬元。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所規定須予設置之登記冊所載，或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6 條所述依據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買賣的交易必守標準已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詳情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總數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劉婷	259,974,373(L)	389,286,426(L)	867,762,948(L) 23,093,192(S)	1,517,023,747(L) 23,093,192(S)	20.47%(L) 0.31%(S)
				(附註 1)	
吳京偉	20,000,000(L)	—	—	20,000,000(L)	0.27%(L)
李子鑽	6,500,000(L)	—	—	6,500,000(L)	0.09%(L)
黃勝藍	4,000,000(L)	—	—	4,000,000(L)	0.05%(L)

附註：

- 於公司權益中，147,162,496 股由 Hang Sing Overseas Limited（「Hang Sing」）持有，包括上述 23,093,192 股亦由 Hang Sing 持有。Orient Strength Limited（「Orient Strength」）持有 Hang Sing 51% 權益，而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則全資擁有 Orient Strength。137,735,546 股由 Strong Purpose Corporation（「Strong Purpose」）持有，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全資擁有 Strong Purpose。580,932,594 股由 Glory Add Limited（「Glory Add」）持有，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全資擁有的 Favor King Limited 持有 Glory Add 全部權益。1,932,312 股由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持有，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為其控股股東。於家族權益之股份由陳城先生擁有。由於陳城先生為劉婷女士之配偶。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之權益被視為彼此的權益。
- 「L」表示好倉；「S」表示淡倉。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權益

參與者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幣	行使期限		於1/1/2012 持有	購股權項下之股份數目			於31/3/2012 持有	約佔 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 百分比
			由	至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董事 吳京偉	04/07/2007	0.975	01/01/2012	31/12/2013	800,000	—	—	—	800,000	0.011%
	25/08/2008	0.500	25/08/2011	24/08/2013	2,000,000	—	—	—	2,000,000	0.027%
	25/08/2008	0.500	25/08/2012	24/08/2013	2,000,000	—	—	—	2,000,000	0.027%
	02/10/2009	0.500	01/09/2011	31/08/2014	3,400,000	—	—	—	3,400,000	0.046%
	02/10/2009	0.500	01/09/2012	31/08/2014	3,400,000	—	—	—	3,400,000	0.046%
	02/10/2009	0.500	01/09/2013	31/08/2014	3,400,000	—	—	—	3,400,000	0.046%
	13/05/2011	0.216	13/05/2011	12/05/2013	11,500,000	—	—	—	11,500,000	0.155%
									26,500,000	0.358%
李子鑽	17/08/2009	0.500	17/02/2010	16/08/2014	5,000,000	—	—	—	5,000,000	0.067%
	17/08/2009	0.500	17/08/2010	16/08/2014	5,000,000	—	—	—	5,000,000	0.067%
									10,000,000	0.135%
孔祥達	30/06/2006	0.285	16/08/2007	29/06/2016	17,600,000	—	—	—	17,600,000	0.237%
	30/06/2006	0.285	16/08/2008	29/06/2016	17,600,000	—	—	—	17,600,000	0.237%
	06/04/2009	0.500	12/09/2009	11/09/2012	6,000,000	—	—	—	6,000,000	0.081%
	06/04/2009	0.500	12/09/2010	11/09/2012	6,000,000	—	—	—	6,000,000	0.081%
	06/04/2009	0.500	12/09/2011	11/09/2012	6,000,000	—	—	—	6,000,000	0.081%
	13/05/2011	0.216	13/05/2011	12/05/2013	2,000,000	—	—	—	2,000,000	0.027%
									55,200,000	0.744%
黃麗藍	13/05/2011	0.216	13/05/2011	12/05/2013	2,000,000	—	—	—	2,000,000	0.027%
								2,000,000	0.027%	
陳明璋	13/05/2011	0.216	13/05/2011	12/05/2013	2,000,000	—	—	—	2,000,000	0.027%
								2,000,000	0.027%	
崔書明	13/05/2011	0.216	13/05/2011	12/05/2013	2,000,000	—	—	—	2,000,000	0.027%
								2,000,000	0.027%	

附註：

所有相關股份權益屬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記錄在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須備存之登記冊內，或須如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上市發行人董事證券買賣的交易必守標準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須予設置之登記冊所載，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

(1) 於本公司股份權益

股東名稱	實益擁有	家族擁有	股份數目		保管人	總數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投資經理	公司權益			
陳城	389,286,426(L)	259,974,373(L)	—	867,762,948(L) 23,093,192(S)	—	1,517,023,747(L) 23,093,192(S) (附註1)	20.47%(L) 0.31%(S)
Atlant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	—	—	650,000,000(L)	—	650,000,000(L) (附註2)	8.77%(L)
LIU Yang	—	—	—	650,000,000(L)	—	650,000,000(L) (附註2)	8.77%(L)
Favor King Limited	—	—	—	582,864,906(L)	—	582,864,906(L) (附註1)	7.86%(L)
FIL Limited	—	—	445,104,000(L)	—	—	445,104,000(L)	6.01%(L)
JP Morgan Chase & Co.	—	—	190,076,346(L)	—	250,212,000(L) 250,212,000(P)	440,288,346(L) 250,212,000(P) (附註3)	5.94%(L) 3.38%(P)

附註：

- 於公司權益中，147,162,496股由Hang Sing Overseas Limited（「Hang Sing」）持有，包括上述23,093,192股亦由Hang Sing持有。Orient Strength Limited（「Orient Strength」）持有Hang Sing 51%權益，而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則全資擁有Orient Strength。137,735,546股由Strong Purpose Corporation（「Strong Purpose」）持有，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全資擁有Strong Purpose。580,932,594股由Glory Add Limited（「Glory Add」）持有，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全資擁有的Favor King Limited持有Glory Add全部權益。1,932,312股由Burwill Holdings Limited持有，劉婷女士及陳城先生為其控股股東。於家族權益之股份由劉婷女士擁有。由於劉婷女士為陳城先生之配偶。陳城先生及劉婷女士之權益被視為彼此的權益。
- 此批股份為Atlant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及Liu Yang女士持有之同一批權益。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於當中的650,000,000股中持有權益，Atlantis Fund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及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ondon) Limited分別於當中的150,000,000股持有權益。上述三間公司由Liu Yang女士全資擁有的Atlant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
- 250,212,000股為可供借出的股份，由JPMorgan Chase & Co.全資擁有之JPMorgan Chase Bank, N.A.持有。190,076,346股為好倉股份，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持有。而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由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擁有之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UK) Limited全資擁有。而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則由JPMorgan Chase & Co.全資擁有之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全資擁有。
- 「L」表示好倉；「P」表示可供借出。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International Game Technology就本公司74,607,329股持有衍生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記錄於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及／或直接或間接地持有已發行股本面值的5%或以上，並可於任何情況下，有權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益。

董事、監察主任及授權代表變更

陳丹娜女士自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陳城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起生效。

廖元煌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監察主任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劉婷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監察主任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

成立提名委員會

董事局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劉婷女士、黃勝藍先生及陳明輝先生，劉婷女士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業務

董事局相信本公司各董事及其個別聯繫人概無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崔書明先生組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局代表
主席
劉婷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報告發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婷女士、吳京偉先生、陳丹娜女士及李子饋先生；非執行董事孔祥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崔書明先生。